

马来西亚华裔的社会运动（1957—2007）

(马来西亚) 潘永强

(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 上海 200433)

[关键词] 马来西亚华人；社会运动；族群政治

[摘要] 自独立以来，马来西亚华人社群除了透过政党政治、利益游说等体制内方式从事政治参与和影响政策以外，也通过动员体制外的力量，以社会运动的形式，试图介入政策制定过程。马来西亚华人社群透过社会运动，令社会和国家建立了沟通的管道，对政治民主与社会正义做出重要贡献。然而，社会运动的出现，也意味着正常的体制管道存有不足，因此必须将之放在国家与社会的视角中加以解释。因此本文认为，马来西亚华人社群的社会运动需要承担起双重任务，既要抗衡国家，也得服务社会，并把两者有机地联系起来。

[中图分类号] D733.8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6099(2009)03-0083-07

Social Movements of Malaysian Chinese Community (1957—2007)

(Malaysia) Pan Yongqiang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Public Affairs, Fudan University, Shanghai 200433, China)

Keywords: Malaysian Chinese; Social Movements; Ethnic Politics

Abstract: Since Malaysia achieved its independence in 1957, Malaysian Chinese community has seek ways to participate in and influence public policy making process, through not only political party and lobby group but also social movements. Thus, social movements are channels by which Malaysian Chinese society communicates with the state and make an important contribution to the political democratization as well as social justice. On the other hand, the occurrence of social movements reflects the lack of communicating channel in the normal institution, so we should analyze social movements and collective action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tate and civil society. This article finds that social movements of Malaysian Chinese community always have to bear double tasks—not only contend with the state but also serving the society and combine them organically.

一 前言

马来西亚建国50年来，其境内的华人社群艰辛创业，积极建设社会，同时热心公益事务，向来被视为一股丰沛的社会资源。然则，要在多元分歧的社会中构建起一个新兴的民族国家必定面临各种磨擦与冲突，尤其是制度性安排的争议，其间的利害与博弈会深深触动族群之间的权益与尊严。华人社会的民间力量自然也要在这些政治与社会的重大角力中被迫做出回应或是动员。

在理想的民主机制运作下，社会不同利益群体可经由政党政治或利益游说等体制内方式表达民

意，影响政策决策。不过，体制内的管道往往不能满足人们的意愿和诉求，而且政策和资源分配也涉及各种政治利益和意识形态的角力，因此特定群体必须通过动员体制外的力量，以社会运动的形式介入政策制定过程，这也是现代社会中常有的政治现象。

过去学界对马来西亚华人民间社会力或国家与华社关系的研究多从华团政治、非政府组织、公民社会等途径进行考察，其中又集中于研究华团的参与角色。虽然华社的社会动员多以华团为中心，华团也是华社民间权力结构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但

[收稿日期] 2008-11-03

[作者简介] 潘永强，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2004级博士生，马来西亚新纪元学院讲师。

是，华社民间的抗争和动员其实不仅仅由华团发动，许多集体动员的追随者也非华团所能引导。况且，我们除了重视华团的政治参与功能，还需要有更具学理分析效力的途径，来更好地理解华人民间社会力面对国家权威时，在抗争与动员中显露出来的种种现象。

为此，本文尝试从社会运动的途径着手，检视独立以来马华社会的抗争政治。经由社会运动理论的研究途径，不只可以较有效地理解和分析马华社会动员中的诸种问题与现象，也有利于将马华社会的抗争活动置于社运研究的平台进行剖析。

二 马华社会与国家机关：社运动力的根源

根据 Tarrow 的定义，社会运动（social movement）是指：“由具有共同目的与彼此团结的人民所发动的集体挑战，持续地与精英、对手与权威从事互动。”^[1] 社会运动可以被界定为一种集体行动（collective action）过程，它一方面有目的地挑战主流社会，包括制度性安排与意识形态在内，另一方面也试图创造新的，或者重建过去受到压迫的社会意义^[2]。

在解释有关社会运动成因的理论中，早期以“相对剥夺理论”（relative deprivation theory）和“资源动员理论”（resource mobilization theory）两大流派最具代表性。根据“相对剥夺理论”，社会上相对的不公平、不公道与不平等之主观认知，为社会运动形成的决定因素^[3]。不过，悲惨条件与运动的形成可以说没有显着的经验关联，也不存在机械式的因果机制。与上述理论形成竞争地位的是“资源动员理论”，该理论认为运动之所以发生，勿宁说是这些问题经过有效的组织运用，掌握某些社会精英分子的权力及资源之后，方能形成^[4]。

Tilly 则进一步以政体的模型来解释社会运动的形成。他把国家定义为一个政体，政体下分为两类成员：政体内成员和政体外成员。政体内成员包括政府和一般成员（如财团和其它利益集团），一般成员能通过常规的、低成本的渠道对政府施加影响（如游说、公关、政治捐款）^[5]。政体外成员也能对政体产生影响，但他们的行动经常被忽视，甚至为此付出很大代价（如遭受镇压）。因此，为改变现状，这些政体外成员要么设法进入政体，要么设法改变政体性质以把自己包容进去，要么致力打破这个政体，这就形成社会运动。

社会运动是现代的发明，也是现代国家兴起后的产物^[6]。马来西亚华人族群的社会运动也是伴随国家的构建与成长而被激活和进行动员的。在多元族群生活中，不同族群都要确保自身的权益和议程不受侵蚀，如果国家有将一般的社会诉求纳入体制轨道的能力，这些要求就不会对社会带来冲击。然而马来西亚的不少政策和制度不仅造成族群之间的分歧，还使其固定下来，少数族群的权利与参与往往就要透过体制外管道加以表达^[7]。但是，单纯的集体愤懑和不满并不能直接促成社会运动的出现，还得胥视政体提供的空间与机遇。马华社会运动的兴起与持续与马来西亚政体的未完全封闭和有限多元的特质息息相关。

马来西亚的政治体制是由马来人主导的一党支配体制，它保留形式民主程序，却糅合了民主与威权的双重性格，兼具回应与压制能力^[8]。政治学者们认为，20世纪80年代以降马来西亚的政权越来越向威权倾斜，到20世纪90年代后，马哈迪政府则显露出更多个人化倾向。近年来论者提出过多种不同的称谓来描述这类具有混合特质的政权形式，如准民主、半民主、非自由民主、柔性威权主义、种族威权民主等等，William Case更形容它是伪民主（pseudo-democracy）^[9]。这种混合政体已对民主前景形成挑战，在这种政体中，虽然与自由民主相关的权利保护并不多见，但也并没有许多与刚性威权联系的系统性压制，因而显得更为稳定、耐韧和高质量^[10]。

然则，由于竞争型威权主义是一种并非全然封闭的政权形式，它保留一定的公民社会空间，即有限的多元。另外，因马来西亚族群、文化、宗教等社会多元特性，也使国家不可能全面地压制民间社会力，反而一定程度上还需要民间力量协助扮演一些政府不愿承担的功能，最终使得公民社会尚有一个相对自主的存活空间，得以跟国家机关展开博弈。在这里，可以引用 Tilly 提出的政体模型来论证马华社会运动的动员与兴起。用他的话来说，社会成员分为两类：政体内成员和政体外成员，那么，华人民间社会力就是被排除在政体内成员身份（membership of polity）以外，而被迫以挑战者的姿态争取权益。

马来西亚华人的社会运动及其抗争之所以出现，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们的集体利益与诉求无法透过“制度性的进路”获得表达，只有诉诸集体行动和社会运动。由于马来西亚的政治体制属于半

民主 伪民主形式，社会利益并未完全受排斥，这就提供了动员与抗争空间，成为国家与社会沟通的中介管道。比起马来族群，华人社会自独立以前就擅长结社，组建团体，在政府未能满足华社需求的职能上自力救济，填补政府角色。与其它族群相比，华人社会更倾向于以挑战者姿态在政体外从事集体动员。归结起来，除了华社较具财经能力，另外一部分原因则可归咎于政党失灵所致。

独立以来，在马来西亚华人政治中，政党（特别是执政成员党）无法有效发挥民意汇集的功能，这不只导致华社的意愿难以向上传达，还使其受到刻意的排斥和淡化。这种情况屡屡发生，长期下来，造成华社集体对政党功能无法抱以厚望。其结果是，社会上的精英和群众在寻求政党代言的游说过程中经常遭遇困境，最终被迫在政体外的边缘位置发起社运抗争。正是因为政党政治缺乏弹性，忽略若干社会利益，社会运动才获得了发展的空间。

然而应注意到的是，在马来西亚“稳定、耐韧和高质量”的伪民主体制下，政体内外的成员身份长期固定不变，社会的诉求要为政党所吸纳需要较长期的游说争取。华人社会的社运议题由于大多涉及族群平等、文化、身份认同等领域，通常都遭受排挤，即使经过艰辛的抗争诉愿，也很难有重大转变的机遇，挑战者要持续在体制外与国家互动。

三 马华社会运动的变迁

从政治机会结构而言，当政治局势波动或政治精英分裂使那些自身缺少资源的社会参与者受到刺激时，往往就会触发抗争的政治^[11]。因此社运的产生与成果不只取决于动员的效果，还要衡量当时的政治环境与形势。从独立至今，马华社会运动浪潮并没有停息过，只是不同时期有所起伏，它必须放在政治体制与社会动员的互动之中才能加以理解。在华社挑战国家的社运动员中，一些运动是长期持续的，以争取结构合理化，另一类则是因外来压力而促动。政治机会结构的变化深刻左右了社运的盛衰变化。

在这里，政治机会结构往往取决于几个因素，例如国家机关内部的权力与利益变动、体制外力量的互动结盟以及国家面对社会的制约和依赖等等。另外，在选举机制的牵动下，社运积极者也经常利用大选时机提出社会诉求。在这种思路下，本文把独立后马华社会运动的变化分为四个时期来进行

观察。

（一）宪制倡议积极期（1947—1969）

本文主要处理独立后马华社会运动，但由于历史过程不能切割，故第一阶段所涵盖的时间范围须推回到独立以前。其时马来亚华人已有社会运动出现，但运动指向的对象不一定是“现代国家”，而且其动因与目标复杂，往往还跟政治意识形态紧扣在一起^[12]。马来亚本土的左翼政治势力在20世纪30年代兴起后，就开始渗入工运和学运，特别是雪兰莪州煤炭山，是当时的工运重镇，1936年至1939年曾发生多次矿工大罢工^[13]。

20世纪30年代中期以后，马华社会各阶层投入了抗日救亡运动。日据时期一部分左翼社运转入地下，从事反日动员。及至马来亚光复后，华人工运和学运再度蓬勃发展，另外还有从事文艺宣传的“文运”和民主活动的“民运”。此时虽为马华社运的澎湃高潮，但究其实，有些社运力量乃是中国大陆国共对峙下的产物。例如1948年6月紧急状态前夕，吉隆坡尊孔和坤成两所华文中学爆发长达3周的学潮，被认为就是国共两党在侨民社会教育战线上的斗争^[14]。20世纪50年代后社运关怀有所变化，争取独立和本土诉求逐渐成为主轴，其中学潮一度高涨，学生除不满政府驱逐超龄生之外，也围绕1952年教育法令的问题，展开历时数年的抗争^[15]。尤其是1957年底的全国华文中学总罢课，学潮跨越1个多月，波及各地10余间中学^[16]。

当独立呼声响起后，争取宪制权益就成为社会动员的时代主题。华校学潮跨越独立前后，其实反映出华教已是宪制斗争的一环。不过，华社民间力量介入宪制倡议始自1947年马来亚联合邦（Federation of Malaya）的宪制方案，它收紧了申请公民权的条件，立法议会代表的分配额也不公平。陈祯禄领导泛马联合行动委员会，动员各族社团抗议，马来亚中华商会联合会也加入抗争，最后演变为1947年10月的全国大罢市。但由于被认为行动过于激烈，反而无法令英殖民当局接受其宪制方案。

经历左翼和社会动员的施压后，马来亚当局在1949年扶植右翼华人成立马华公会，掀开华人社会现代政党政治一页。50年代中期，华人社会关注独立宪制安排，尤以公民权和华文地位最受重视。在宪制协商中，华社本来以马华公会为中介，却发觉政党的协商无法满足社会的要求，遂引起民间的宪制倡议运动，包括“全马华人注册社团争取公民权大会”，以及组团赴伦敦请愿。在华校地

位和语文问题上，由华校教师和董事组成的“教总”和“董总”也力争到底，确保宪制上的“文化公民权”受到保障。

社运和华团在宪制问题上的倡议举动并未随独立制宪的完成而止步。虽然公民权争议无法变更，但华教运动仍然后劲充足。1961年教育法令迫使华文中学改制，但并未使华教运动怯步，60年代先后掀起第二波争取将华文列为官方语文的运动以及申办独立大学运动。自此华教成为马华社会运动的主力，它不只抗拒马来执政者片面的国家形构(*state formation*)意愿，也捍卫族群身份认同^[17]，因而华教运动具有社会运动中最具动员潜力的情感(*emotion*)与文化两大要素。

此一时期，从左翼政治和学潮中扩散出来的抗争网络也从事各种工运、农运和学生运动，成为20世纪60年代华社另一股重要的异议力量。1967年11月因英镑贬值引致货币危机，在劳工党策动下，槟城发生罢市抗议^[18]。左翼社运虽吸引部分群众，抗争的规模却显得零星与分散。随着劳工党后期的激进化，左翼社运遭受到镇压，后来有一部分力量投入华教与民权运动，继续产生影响。

(二) 文教权利防御期(1970—1990)

1969年发生的族群暴动史称“五一三事件”，导致马来西亚民主倒退，政经权力分配向种族威权倾斜，国家机关为求去政治化，大肆收编在野势力，并整肃社会异议，令民间力量奄奄一息。国家与社会关系的骤变导致华社以产生新型社会运动做出回应，被迫转向文化与教育的防卫自保，开始长达20年的文教权利防御与自救运动。20世纪70年代伊始，马来西亚国家文化政策出台，土著霸权日益形成，华人对自身经济与文化处境渐感焦虑，其中身份认同与文化传统饱受挑战，这最容易激发集体行动。结果，华文独立中学的复兴运动成为当时民间社会力的抗争与动员焦点，深入华人社会基层，随后“教总”和“董总”还提出第二波的申办独立大学运动，它们作为马华社会运动的实质领导权威，也由此奠定，不再只是教育团体，而是捍卫华人各种权益的代表机构^[19]。

讨论20世纪70年代后马华社会运动，还必须将其放在国家工业化的脉络中来理解。殖民地的经历延后了马来西亚的工业化，到20世纪70年代后，马来西亚才开始贯彻工业政策。为了争取外资参与劳力密集型的加工生产，国家机关就要压制劳工运动的动员，这无疑会妨碍公民社会发展，工运

也无法在民主化过程中扮演有意义的角色^[20]。与前一阶段不同，此时期马华社会运动缺乏工运和学运的参与，但在国家主导的工业化进程中，华商资本渐渐受到排挤与边缘化，这引起了民族资本家与中小企业的抗议与不满。

1969年以前，马来人虽然在政治上具支配权，但国家政策仍被视为对非马来人有利^[21]。“五一三事件”后，新经济政策与土著优先的一连串措施陆续颁布，华社渐感压力迎面而至。华商被迫做出诸种不同反应，既有外移资金，也有转向马来权贵寻求政治支持^[22]。有的则选择表达异见与怨声，这种情绪在中小企业主、城市中产阶级中较为普遍。20世纪70年代后，“董总”领导层就有了新鲜血液，成员中出现了律师、专业人士以及一批中等阶层的商人。这个群体感受到国家的歧视政策，进而投入捍卫民族权益的社会运动。

进入20世纪80年代，社会动员中值得一提的尚有华人社团的角色。在全国15个主要华人社团领导下，民权运动、文化自救得到推动，《华团联合宣言》也主张政治两线制。过去华人社团较偏重华人族群的权益，对其他公共议题较为低调与冷漠，可是20世纪80年代初，当一群非华人社会的社运人士掀起反对社团法令与官方机密法令修正案时，华团也罕见地参与了。国家试图以这两项法令加紧箝制公民的结社与信息自由。最后，马华社运人士更与反对党结盟，试图推进民主化。有论者甚至认为，15个华团的民权运动是20世纪80年代国内唯一的民权运动^[23]。20世纪80年代对马华社会运动的发展而言还是一个重要的转变与突围阶段。它既是高峰，也是顶限，主要特点展现在三个方面：(1)运动话语或论述上的进取跨越尝试从民族平等走向民主人权；(2)试图通过参政与政党结盟，影响政策；(3)由于华裔大资本家的退场与转趋保守，社运主力由20世纪70年代中期崛起的民间精英如中小企业主和专业知识分子领导。

(三) 抗争衰退吸纳期(1991—2000)

社会运动必有它的抗争周期，出现动员、扩散与衰退三个阶段，因为不管抗争起因如何，它都是随政治机遇和限制而变化；其次，当权者面对挑战时，不会空坐在一边，毫无回应^[24]。1981年上台的马哈迪首相不愧是政治操作高手，他自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即在经济和资源分配上松绑，意在笼络和分化华商上层精英，从而减少华社上层精英对社会运动和族群课题的支持。随着国家资本

的挺进，加上私营化政策的分配运用，这种对华商资本的收编招降终于在 20世纪 90年代后收割成果。

文教权利的防御动员历经近 20年的延伸与扩散，到 20世纪 90年代初逐渐走完一个抗争周期。早期的政治机遇为一些先行的抗争者“敞开大门”，透过“民权”与“平等”的论述主框架，令华社各层面的活动家形成运动联盟，为当权者带来压力与挑战。虽有矛草行动爆发，却意外触发了社运人士与反对党合作，将抗争推向高潮。但社会运动走过抗争高潮后，必出现一时的失意。华社的民权与华教运动虽在 1990年与反对党结盟，但并未在当年的大选中取得政治成果，反而引发内部的分歧，在运动的亢奋期后，马上陷入挫折和分化。因此，运动衰退的一个简单原因可能就是力量的衰竭^[23]。刚好这种局面又是当权者等待已久的机会，自然进一步助长其危机，并伺机吸纳收编。

事实上，社会运动阵营的衰竭不一定带来被收编分化的结局，这还要视国家采取的策略手段。恰好马哈迪在 1990年权力转趋稳定后，调整执政论述，并想重新争取华人选民，政治吸纳的策略才逐渐形成。在这种情况下，当权者采取了“选择性吸纳”的策略，执政党打入华团，扶植代理人参与运作，将转趋温和与分歧的华教运动推向孤立。长期的文化与教育抗争运动所形成的马华社运统一战线，一度遭受严重的打击。其中，长期支持马华社运动员的华商资本亦在这一波政治吸纳中被明显收编，这间接说明国家政经资源的支配已导致华社私人资本被驯化以及其自主性的弱化。除此，政治吸纳也转向华文媒体，使社会运动日渐失去在传播与扩散时的动员优势。

不过，20世纪 90年代的政治吸纳还不至于令马华社运抗争走向式微，基本主力如“教总”和“董总”的影响与实力仍保存下来，但是社会建构出来的共识则产生分歧，对策略与手段也有不同取向。简而言之，整个 20世纪 90年代是华社总体保守化的开端，马华社运阵营陷于防守，而不是进攻，也没有长足的成长。

(四) 社会结盟重构期（2001—）

1998年，由于执政党巫统的党争，马哈迪首相罢黜他的副手安华，导致马来西亚掀起连串政治风潮，也为民间社会力带来一次难得的政治机遇，社运和非政府组织不只走向政治化，能量也得到大释放。对于马华社会运动而言，经过近 10年的低

潮和受挫，保留下来的自主力量虽然不能创造风潮，但仍可趁此机遇有所作为。当马来群众涌上街头抗争时，华社民间力量并没有独善其身，抽手旁观。世纪之交以来，马华社运动员出现两大变化：一是新兴社会力的出现，议题不再仅限于文化和华教范围，而是重新结盟串连；其次，就是华团权威逐渐丧失，有意识地不以华团为主体。马华社会运动有了从“旧社运”走向“新社运”的过渡迹象。

这种过渡最显著的表现就是，超过 2000个华人社团签署了一份《大选诉求》，要求政府在族群问题上体现平等与公正，重申数十年来华社长期的诉求和立场，这被视为重构社会结盟新平台的开端。虽然文件在草拟期间受到保守团体的质疑，但辩论的过程正好有利于激活社会动员，纳入新成员新生代。随着政治形势发展，马华社运人士不只在内部重组结盟框架，也参与跨族群的横向结盟，投入反对党和非政府组织主导的社运同盟，社会力重新集结，形式也趋向多样化，各类创意手法纷繁涌现。但《大选诉求》毕竟是传统华团框架下形成的，仍无法超越华团政治的瓶颈，因为经过 20世纪 90年代的政治吸纳和动员衰竭后，华团的自主性、抗压性和组织力都不复早期强韧。当马哈迪在 1999年大选后利用族群议题打击与抹黑这份《大选诉求》时，华团表面上的一时振作竟马上溃散，最终同意搁置被巫统认为敏感的几个关键条文。

然则，20世纪 90年代末期的政治风潮给马华社运的冲击是多层面的，它除了重新激活华社社会力，也提供了新的抗争语话、论述框架和可能改变社会的效能感与想象力。换言之，新的政治机会不只带来动员和组织的新活力，也更新了社运文化的形式和内涵。虽然华团在《大选诉求》一役拱手缴械，可实质上并没有折损后续的马华社运发展势头。传统华团逐渐失去领导中心位置，权威下降，新兴的民间社会力众声喧哗，获得更高的自主性和独立性。近年来，华社的重大动员与抗争往往已不是由华团发动，而是新兴社运团体先发挥主导和策动角色，然后才由华团跟进附和。例如在反对马公会收购华文报、争取白沙罗华文小学重开（一所被当局无理关闭的华校）、抗议媒体垄断、揭露华小校长贪腐等等运动中，新兴的自主公民团体都承担了发动、宣传与动员的角色。这是民间社会力的权力转移迹象，虚有其表的传统华团不再垄断独占民间社会力。

新兴的单一议题社运组织的出现是马华社运转型的另一标志。例如马来西亚青年及学生民主运动（学运）、媒体独立撰稿人联盟（WAMI）、动力青年（Y4C）这类团体无论在议题关怀和动员创意上都试图挣脱旧式马华社运的框限，不再停留在族群文化与母语教育的范围，而是将视野扩展到媒体、人权、学运、宗教、选举改革、环境、性别、公共治理等方面，这可以被视为马华“新社会运动”的雏型。类似的抗争议题令跨族群的社运结盟成为可能。

社会运动本身不只是政治行动，也是文化行为，它需要建构意义、经营论述、塑造认同以及一连串的学习过程，如掌握策略、解除恐惧。马华社会运动在这一时期充满变化，乐观而言，则可算浮现生机，它从政治吸纳的苦闷局面中重建新的社会同盟，学习运用更细致专业的反霸权论述；在组织与权力上，华社民间社会力开始从无活力的整合性华团结构中逐渐解放出来，走向非整合性的多元竞争，从而获得更大的灵活与创意。

四 结语：肩负双重任务的马华社运

自独立以来，马来西亚华人社群除了透过政党政治、利益游说等体制内方式从事政治参与和影响政策以外，也通过动员体制外的力量，以社会运动的形式介入政策制定过程。华社透过社会运动令社会和国家建立了沟通的管道，提供调整政策的机会，对政治民主与社会正义做出重要贡献。然而，社会运动的出现也意味着正常的体制管道存有不足，因此必须把之放在国家与社会的视角中加以解释。在华人社会享有极高地位的已故华文教育运动先驱林连玉先生曾留下一句为人熟知的名言：“对付破坏最好的答案就是建设”，此言恰如其分地点出马华社会运动的最重要表现形态，那就是身负的双重责任：抗衡国家固然重要，但在不得已情况下，独立服务社会也是不可推卸的任务。

威权体制下的社会运动不乏既要抗争又要建设的例子。研究西班牙民主化过程中工运角色的学者指出，该国工人阶级既要投身民主运动，对抗独裁者，又要完成工运本身的任务，这种两面作战现象，就被称为双重任务（dual task）^[26]。本文也认为，马来西亚华人的社会运动向来也是承担着类似的双重任务，既要面对国家，也得面对社会，并把两者有机地联系起来。

马华社运在面对国家时，必须顽强抗争，表达

诉求，伸张公民应有的权利，这在广义而言，也是争取国家的政治民主和文化民主。社运参与者认识到，现有体制对政体外成员不完全开放，他们的诉求无法得到体制的承认，难以在政策上与资源上获得公平对待，所以必须面向国家，寻求制度的匡正，甚至政治改革。但是，社会运动不能老是等待国家的善意和回应，它还需要回到社会扎根，自力救济，填补国家不愿承担的义务或不想提供的社会福利领域，如母语教育、文化承传、艺文学术等等。它要说服社会认同运动的目标后，才能换取所需的资源。在这个意义上，马华社运既有抗议与批判的一面，也有务实与负责的另一面。

社会运动要承担起义务和建设比纯粹向国家发出挑战和抗争需要更多的时间、资源与耐力，也面临更多的艰辛考验。当它面向社会时，一方面要争取群众的支持配合，但同时也要面临国家的阻碍和干预。在独中的发展、华校的建设中都曾遇见过国家与社会的双重压力。不过，马华社运要承受双重任务虽有不得已的苦衷，其实也是运动的一体之两面。它在肩负起社会任务时，也等同于透过实践和行动挑战当局国族建构的议程及其霸权话语，并且累积本身的声望和权威，如此才更具抗衡国家机关的正当性。

可是，社会运动如果长期无法得到体制承认，也不能实现诉求，就甚难确保持久的参与热情和资源投入。马来西亚威权政治体制变动甚少，国家对社运回应策略则强势又灵活，政治精英虽有周期性的分歧，但修复能力和坚韧度极高，换言之，是一个极稳定的结构。马华社会运动未来处境仍然不容乐观。然则，社会运动的特殊与迷人之处在于它充满变动、偶然和不确定性，其中人的角色、选择与意志会起到重要历史作用。正如 Gamson 和 Meyer 认为，政治机会并不是完全结构化的，相当一部分政治机会不是先于社会运动而存在，而是社会运动积极者通过策略选择而发展和创造出来的^[27]。因而，在体制与结构重重限制下，社会运动就更加需要重视行动者的角色，包括领导者、干部、参与者和外来支持者的投入。

最后必须一提的是，马华社运的族群内在性格日益面临转型的压力。华人的社会运动很大程度上就是族群的动员，向马来土著主导的一党支配体制的政策偏差发出抗争。族群的社运动员有其结构压力和历史现实的脉络，况且，抗争动员必有成本和风险，人们很少愿意为与切身利益关联不大的事件

承受对抗风险，反而攸关族群和文化的诉求才能发挥情感投射的动员作用。但是，社会新兴议题涌现，远不是传统的马华社运模式所能因应的，加上

马来社会近年变化颇大，回教社群也有内部的多元性，这既有利于跨族群的结盟，也考验着马华社运未来的前景与出路。

【注

- [1] Sidney Tarrow, *Power in Movement: Social Movements and Contentious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p.4.
- [2] 张茂桂：《社会运动与政治转化》，台北国家政策研究中心，1989年，第14—19页。
- [3] Ted R. Gurr, *Why Men Rebel*,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0.
- [4] J. McCarthy and Mayer Zald, "Resource Mobilization and Social Movements: A Partial Theor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2, 1977, pp. 1212—1241.
- [5] Charles Tilly, *From Mobilization to Revolution*, MA, Addison-Wesley, 1978, Chapter 3, 4, 6.
- [6] Sidney Tarrow, *Power in Movement: Social Movements and Contentious Politics*, p.2.
- [7] Amy Freedman, "The Effect of Government Policy and Institutions on Chinese Overseas Accumulation: The Case of Malaysia", *Modern Asian Studies*, Vol. 35, No. 2, 2001, pp. 411—440.
- [8] James Jusadasoq, "The Resilience of One-Party Dominance in Malaysia and Singapore", in Hermann Gijsmee and Charles Simkins eds., *Awkward Embrace: One-Party Domination and Democracy in Industrialising Countries*, London, Routledge, 1999, pp. 127—172.
- [9] William Case, "Malaysia's Resilient Pseudo-democracy", *Journal of Democracy*, Vol. 12, No. 1, 2001, pp. 43—57.
- [10] William Case, "Southeast Asia's Hybrid Regimes: When Do Voter Change Them?", *Journal of East Asian Studies*, No. 5, 2005, pp. 220—227.
- [11] Sidney Tarrow, *Power in Movement: Social Movements and Contentious Politics*, pp. 87—89.
- [12] Leong Yee Fong, "The Emergence and Demise of the Chinese Labour Movement in Colonial Malaya, 1920—1960", in Lee Kam Hing and Tan Chee Beng eds., *The Chinese in Malaysia*,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pp. 169—193.
- [13] 黄海生：《开拓者的足迹：煤炭山罗带》，吉隆坡策略与资讯研究中心，2006年。
- [14] 黄海生：《尊坤学潮：真正起因众说纷纭》，《南洋商报》2007年2月4日。

【释】

- [15] 郑良树：《马来西亚华文教育发展简史》，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7年，第77页。
- [16] 王琛发：《敢有歌吟动地哀——回顾50年代发生在马来（西）亚槟城韩江中学的学生运动》，2007年。<http://www.xiao-en.org/cultural/magazine.asp?cat=34&loc=4&cr&id=1315> 2007年8月25日。
- [17] Tan Lök Ee, *The Politics of Chinese Education in Malaya 1945—1961*,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 [18] Nancy Snider, "What Happened in Penang?", *Asian Survey*, Vol. 8, No. 12, 1968, pp. 960—975.
- [19] Alan Collins, "Chinese Educationalists in Malaysia: Defenders of Chinese Identity", *Asian Survey*, Vol. 46, No. 2, 2006, pp. 289—318.
- [20] James Jusadasoq, *Ethnicity and The Economy: The State, Chinese Business and Multinationals in Malaysia*,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 [21] Vibhu Verma, *Malaysia: State and Civil Society in Transition*, Petaling Jaya, Strategic Information Research Development, 2004, p. 144.
- [22] Heng Pek Koon, "Chinese Responses to Malay Hegemony in Peninsular Malaysia (1957—1996)", in Zawawi Ibrahim ed., *Cultural Contestation: Mediating Identities in a Changing Malaysian Society*, London, Asian Academic Press, 1998, pp. 51—82.
- [23] Kua Kia Soong, *The Malaysian Civil Rights Movement*, Petaling Jaya, Strategic Information Research Development, 2005.
- [24] Sidney Tarrow, *Power in Movement: Social Movements and Contentious Politics*, p. 140.
- [25] Sidney Tarrow, *Power in Movement: Social Movements and Contentious Politics*, p. 146.
- [26] Robert Fishman, *Working-class Organization and the Return to Democracy in Spain*,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0.
- [27] William Gamson and David Meyer, "Framing Political Opportunity", in Doug McAdam, John D. McCarthy and Meyer N. Zahler eds.,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Social Movement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275—290.

【责任编辑：郭又新】